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力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707.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308 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太力科技”，股票代码为“301595”。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7.05 元/股，发行数量为 2,707.0000 万股，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406.0500 万股，占发行数量的 15.00%。根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

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民生证券太力科技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太力科技员工资管计划”）。太力科技员工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270.7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270.7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135.3500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746.05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1.6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690.25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8.33%。根据《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9,488.60246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487.300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258.75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 51.6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177.55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 48.33%。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179792135%，申购倍数为 5,561.97856 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根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民生证券太力科技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太力科技员工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270.7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

数量的 1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270.7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10.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135.3500 万股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T-4 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民生证券太力科技战略配售 1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07,000	46,154,350.00	12
合计	2,707,000	46,154,350.0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717,230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99,778,771.5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8,270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993,503.5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585,608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14,584,616.4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892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2,258.60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和配售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1	上海明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明沚 500 指数增强招享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92	32,258.60

上述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 1,892 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若不足 1 股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

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12,585,608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263,704股，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1,892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其中190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的10.04%。本次网下发行共有1,263,894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4%，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67%。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60,162股，包销金额为1,025,762.10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2%。

2025年5月14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配售资金和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1、保荐及承销费用：保荐费650.00万元；承销费为5,850.00万元；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500.70万元；参考市场会计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服务的工作要求、工作量等因素，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3、律师费用：698.11万元；参考市场律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长期合作的意愿、律师的工作表现及工作量，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89.12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14.35万元。

注 1：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

注 2：前次披露的招股意向书中，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为 5.11 万元，差异主要系纳入本次发行的印花税费用的调整，除前述调整外，发行费用不存在其他调整情况。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512797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